

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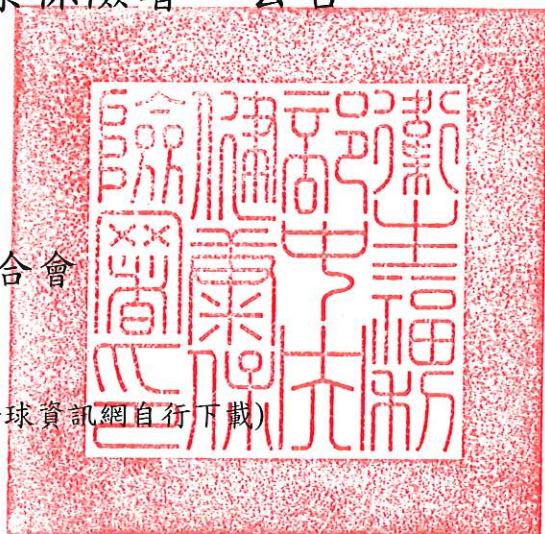
受文者：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00035404號

裝

附件：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1份（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



主旨：公告修訂治療人類風濕性關節炎含infliximab成分藥品之藥品給付規定。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訂「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8節 免疫製劑 Immunologic agents 8.2.4.2.」部分規定，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如附件。(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健保法令>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請自行下載)

口部療會民、劑會業公院登
及利醫學華會藥協同業醫刊構
理福屬訊中協國理業同灣請機
心生附資人療民管商業台(事
部衛學法醫華暨理商、組醫
利、利醫團層中銷代理會劃區
福署福灣社基、行藥代協企轄
生理生台、國會品西藥藥署知
衛管衛、會民合藥市西名本轉
物、局合華聯灣北國學、請
司藥會醫聯中國台台民國會(事
品議軍國、全、華民協組
醫食審部全會會會人療區
利利爭國公師師研究展會中華所務
福福險、師醫藥研發合法醫分
生生保局醫層國藥藥聯團會各
衛衛康生國基民製製國社教署
、健衛民國華性國全、灣本
會司民府華民中發民會會台、
規險全政中華、開華公協、組
法保部方、中會國中業展會理
部會利地會、合民、同發協管
利社福、公會聯華會業藥所務
福部生會業合國中公商新院
生利衛理同聯全、業藥技療署組
衛福、管業國會會同西生醫本材
、生會構商全協合業國型立、藥
會衛險機腦會所聯工民發私)及
規、保利電公診國藥華研灣報審
法司康福市師國全製中灣台子醫
院康健會北醫民會灣、台、電署
政健民社台牙華公台會、會保本
行腔全及、國中生、公會協健、

署長 李伯璋